**2024 年潮阳街初级中学七年级招生简章**

根据《宝坻区 2024 年初中招生入学工作方案》的有关要求，潮阳街初级中学七年级招生工作安排如下：

**一、招生方式**

采取登记的方式，按街镇划片招生。（登记手续不等于入学手续，对登记报

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，教育局采取随机派位方式确定学生入学。）

**二、招生范围**

1.本校现有六年级毕业生。

2.具有潮阳街道户口的人员子女。

3.在潮阳街道有房，但户口不在潮阳街道的**本市户口学生**。

4.居住在潮阳街道的还迁户子女。

5.居住在潮阳街道，在**本街道有房产**的**本市外区**人员子女。

6.在潮阳街道居住的外省务工人员子女。

7.教育局规定的其他特殊人员子女。

**三、手续说明**

**提示：**关于户口本和房产证详细要求，见简章结尾“**重要提示**”。各种情况所

提供的材料，**均需要原件及复印件**。另外需提供学生原学籍校的**学籍卡**（加

盖原学籍校公章）、最近一次期中或期末**成绩单**（盖章）、《小学生综合素质评

价记录手册》。

**1.本校 6 年级在校学生**，找班主任报名，上交相关材料，不报名不予建籍。

**2.凭户口**（户口在潮阳街道的学生。蓝印户口享受同等待遇。）

①有户口且有房产：（要求房产地址和户口地址一致，即：房户一致）

- 1 -

提供材料：户口簿+房产证（详见简章结尾“重要提示”）。

①有户口无房产：

提供材料：户口簿（详见简章结尾“重要提示”）。

**3.凭房产**（潮阳街道有房，但户口不在潮阳街道的**本市户口学生**。）

提供材料：户口簿+房产证（详见简章结尾“重要提示”）

**4.还迁户子女**（这里指户口不在潮阳街道的还迁户。**若有户口的直接凭户口即可**）：

（1）还迁小区已交付使用的（2024 年 5 月 1 日前交付使用）还迁户子女，持置换协议和户口簿到还迁小区所属片学校登记。

（2）还迁小区未交付使用的（2024 年 5 月 1 日前未交付使用）还迁户子女，可持拆迁证明、置换协议、户口簿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(在宝坻区行政审批局窗口办理），可在本校进行登记，由教育局根据其租住地安置在有学位的学校；也可持置换协议和户口簿到还迁小区所属片学校登记。

**5.外省市务工子女**（指户口在外省的学生。若中考报名前，仍不能变更为本市户口的外省市户

口人员子女，中考时，不可以在我市报考普通高中，可以考报考中职学校（含五年制高等职业院校），或者

回原户籍地参加中考。请家长知晓并签订“**外省务工子女告知与承诺书**”一式两份）。

特殊情况：属于外省务工情况，但是小学已经在本区某学校办理过转学籍，本次七年级建籍仍需提交外

省务工手续。本次不属于“外省转学”，属于“本区转入”的外省务工子女。

提供材料：①户口簿（详见简章结尾“重要提示”）、②有效期内的居住证或

办理证明(**父母一方+孩子本人**)，若居住证在办理中，暂时提供居住证办理证明

的，要按证明上的领证时间，领证后再次来校提供居住证，并签承诺书，承诺按

时办理并送达；③**位于潮阳街道或城内南部**的房屋产权相关材料或住建委出具的

- 2 -

**位于潮阳街道或城内南部**的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（在宝坻区行政审批局窗口办

理）；如果租的是民房，需村委会开具的租房证明，盖村委会章；如果住单位宿舍，

需单位开具住宿证明，单位盖章。④家长务工证明（外省人员在宝坻区内务工）。

⑤居住证持有人的社会保险缴费凭证等相关材料（只需要提供家长的，天津市的

即可）。

1. **本市外区**

**①**在潮阳街道购房的（房屋产权人须为学生父母）外省、本市外

区的“人户分离”学生，因现行户籍政策无法实现“人户统一”，确

需在实际居住地入学的，到潮阳街初级中学登记，由教育局统筹安置

在有学位的学校。

**提供材料**：户口簿（详见简章结尾“重要提示”）、**位于潮阳街道**的房屋产权相关材料、家长务工证明（在宝坻区务工）。

**②**本市外区户籍在我区无房户的小学学生，不具有本区小学学籍

的，根据市教委招生文件精神，到户籍地所属区报名入学；具有本区

城内小学学籍的学生，可到宝坻区中关村初级中学或城外有学位的中

学登记入学。

**提供材料**：户口簿（详见简章结尾“重要提示”）、住建委出具的房屋租赁

登记备案证明（在宝坻区行政审批局窗口办理）、家长务工证明（在宝坻区务

工）。

**8.特殊人员子女：**

①烈士子女、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、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，持相关部门证明到教育局登记。教育局按照教育部和我市有关规

- 3 -

定落实教育优待政策。

②京津中关村科技城及我区工业园区企业引进的人才子女，持相关

部门的证明，由教育局统筹安置。

**四、报名时间及地点**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

6 月 11 日-16 日，上午 8：00—11：30，下午 1：30—4：30。

**④特殊情况补报时间**：2024年8月26日。

（二）报名地点：潮阳街初级中学教务处。

（三）补充说明

* 来本校报名前，仔细阅读招生简章要求，明确所需材料。
* 因特殊情况，不能集中报名的，电话联系，预约时间。

**咨询电话:022-29644256（工作时间）**

**五、报名方式**

（一）本校六年级学生，由班主任组织统一报名。

（二）其他片区及外省务工生源，报名时每户家庭只允许一名家长携带相关

材料，在规定时间来校办理报名手续。

**六、其他重要提示：**

涉及到户口或房产的，学生户口或房屋产权证要在本片内。学生户

口须与父亲或母亲户口在同一户口簿，户主可为父母、祖父母或外祖父

母。学生和学生父母与学生祖父母或外祖父母户口在同一户口簿的，房

屋产权人可为学生父母、祖父母或外祖父母（外省、外区户口学生，房

屋产权人须为学生父母。外省外区不能用“四老”房产）。购房但暂无

- 4 -

房屋产权证的，须提供购房发票和购房合同（2024 年 8 月 31 日前交付

使用）。

**1.关于户口簿：**

①户主是父母一方的，需提供：首页、户主页及学生本人页，学生户口需与

父母或母亲在同一户口簿。

②户主是爷爷、奶奶、姥姥、姥爷的，即（外）祖父母、父母、学生在同一

户口簿上，需提供：首页、户主页、父母页、学生页。

**2.关于房产证：**（房屋产权证需在本片）

①购房但暂无房屋产权证的，须提供购房合同+购房发票，若贷款买房，需

提供首付大票+贷款大票，且 **2024** **年** **8** **月** **31** **日前交付使用（审核购房合同交付**

**时间）**。

②房屋产权为学生父母之一，且学生要与父亲或母亲在同一户口本。若父母

不同一户口簿，且学生和房产持有人不在同一户口簿，需提供父母结婚证，出生

证明，证明产权关系。

③学生、父母与祖父母或外祖父母户口在同一户口簿的，房屋产权人可为父

母、祖父母或外祖父母。

④产权人是祖父母或者外祖父母的，学生必须与父亲或母亲在同一户口本，

且必须与产权人在同一户口本。若产权人是祖父母，外祖父母，但不在同一户口

本，不能靠提供结婚证来证明房屋产权关系。

**3.外省回津升学的学生**，要**在原小学学籍校学籍系统中做好毕业等相关工作**，

确保顺利完成初中跨省升学。

4.相关证明材料看原件，留复印件。

- 5 -

5.我区蓝印户口学生享受本地学生同等待遇。

6.**此招生简章所列时间只针对七年级入学建籍。**其他年级转学籍时间为暑假开学前。（转学所需材料与建籍相同，7 月 1 日-5 日，可携带材料来校提前登记。）

**关注公众号：搜索“天津市宝坻区潮阳街初级中学”，（或扫码）了解更多动态。**



天津市宝坻区潮阳街初级中学

2024.6.4

- 6 -